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起草了《董事会 2024 年度工作报告》，内容包括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情况的回顾，董事会运作情况等。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健康稳定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24 年，公司围绕战略目标及经营计划开展经营管理工作，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3,604.28 万元，同比下降 11.51%；实现利润总额 80,301.67 万元，同比下降 12.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694.84 万元，同比下降 16.56%。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4,453.99 万元，同比下降 13.76%；实现利润总额 76,590.97 万元，同比下降 6.29%；实现净利润 68,453.69 万元，同比下降 10.37%。

公司业绩未达预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生物制品、中成药等主要业务板块的销售收入出现下滑，导致公司整体营业收入未能实现预期增长，进而影响了净利润的提升。同时，公司新上市产品正处于市场导入期，为加速其市场渗透和品牌建设，公司加大市场推广力度，相应市场投入有所增加，短期内导致公司市场费用等上升，进一步压缩了利润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业绩虽有波动，但在战略推进、业务布局、新产品市场开发及内部管理方面取得阶段性成果，进一步夯实经营基础、提升运营效率。同时，公司在技术创新上持续发力，为公司发展注入新动力。公司将继续坚定战略目标，以创新为驱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强化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在优化成本管控、全力降本增效的基础上，公司将积极拓展销售渠道，精准定位目标市场，有效扩大市场份额，推动公司业绩稳步增长，为公司长期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二、2024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2024 年度，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7 次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

常有序开展，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相关会议情况及表决结果已按照相关规定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本报告日，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组织和协调信息披露事务，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及时召开业绩说明会，全面、深入地向投资者解读公司业绩表现及未来发展规划。同时，通过“引进来”方式邀请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实地参观、与管理层面对面交流。秉持对投资者高度负责的态度，积极回复投资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的问题，并搭建多种方式的沟通渠道体系，设立投资者电话专线与专用邮箱，方便投资者咨询及反馈，开通公司官网、企业官方微博、企业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发布公司动态与重要信息，增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热情接待投资者来访与调研，参加策略会及反路演活动等多种形式，实现与投资者及时有效沟通，为构建和谐稳定的投资者关系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三会一层”归位尽责，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防止滥用股东权利、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不断提升治理水平，助力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为股东创造长期价值。

三、2024年度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7次会议，行使《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全体董事对提交至董事会审议的议案未提出异议。全体董事能够依据《上市公司独

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等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通过的议案
1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26 日	1、 公司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9、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0、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和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4、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16、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7、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4 日	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3、关于补选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6 日	1、《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30 日	1、关于修订制定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延长公司第 2 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的议案
5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3 日	1、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6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1 日	1、关于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对象首次授予的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对象预留授予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7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8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减少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董事会提议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确保各项议案得到充分执行，以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通过的议案
----	------	------	-------

1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04 月 18 日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关于增补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关于增加经营范围的议案； 12、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任职及议事制度》的议案； 13、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4、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5、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6、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7、关于 2024 年度监事报酬事项的议案； 1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严格依照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认真审阅每季度公司内审部门提交的审计报告，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定期报告和其他重要事项进行审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询问公司战略发展、经营、行业竞争等情况，勤勉尽责。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年度审计报告后，对审计机构的年报审计

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价，建议续聘，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对修订《内部审计制度》发表核查意见。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议公司制定的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议案，认为公司制定的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议案与公司整体薪酬机制保持一致，有利于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达成。对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对象解除限售条件成就进行审查，认为可解锁激励对象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考核达标，且符合本次解除限售期的其他解锁条件，可解锁的激励对象的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将此议案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同意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公司第三期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部分对象解除限售事宜；以及对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进行审查。

3.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履职情况

对修订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发表意见，认为本次修订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工作细则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有助于提升决策效率、加强风险管理、提高透明度，并确保与企业战略保持一致，从而增强企业的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4.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对公司增补非独立董事、日常关联交易的确认与预计以及选举副董事长等议案进行审查，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2025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积极作用；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按照既定的经营目标和发展方向，努力推动实施公司的发展战略；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优化公司战略规划，确保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一）规范运作，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2025 年，董事会将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认真贯彻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保证各项决议的顺利实施。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加强内控制度建设，坚持依法经

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二）夯实公司治理基础，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不断夯实公司治理基础，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三会一层”归位尽责，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防止滥用股东权利、管理层优势地位损害中小投资者权益，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助力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三）提升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优化和梳理信息披露全流程，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有效传递公司投资价值。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安徽安科生物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